

5. 重要審核意見

教育部已對專案輔導學校進行查核及輔導，惟專案輔導學校多面臨退場一途，輔導措施未見明顯成效，且學校停辦後衍生後續教師轉業不易及學生安置、轉學後適應不良，影響工作及就學權益，暨部分停辦學校校地長期荒廢衍生治安疑慮等潛在風險事項，允宜廣續研謀改善，並強化預警學校早期諮詢輔導功能，協助學校改善經營困境或平順退場。

政府鑑於近年來受少子女化影響，高等教育生源不足，大專校院屢傳招生不足及經營狀況不佳，於 106 年度設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協助學校辦理轉型及退場。嗣為降低少子女化衝擊，維護學生受教及教職員工權益，建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機制，於 111 年 5 月 11 日制定公布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下稱退場條例），並於 112 年度更名為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112 年度編列基金用途預算數 7,641 萬餘元，主要係辦理學校停招及停辦規劃、教學品質維護、停辦學校之學生安置、維護教職員工權益所需費用等，截至 112 年底止，基金餘額 23 億 9,680 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1) 教育部已對專案輔導學校進行查核及輔導，惟專案輔導學校多面臨退場一途，輔導措施未見明顯成效：預警學校與專案輔導學校認定輔導及監督辦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主管機關應組成查核輔導小組，定期對專案輔導學校進行查核及輔導。依據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公開之專案輔導學校查核輔導意見（112 年 12 月 5 日瀏覽）列載：專案輔導學校提升學生註冊率與續讀率具體成效仍有待觀察、專業選修課程開設不足，普遍面臨學生流失、收支短絀、可用資金不足及積欠教職員薪資等問題。經查截至查核日（112 年 11 月 24 日）止，私立大專校院列為預警學校 2 校，已停招停辦學校 15 校（表 1），除蘭陽技術學院未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惟主動申請停辦，並經教育部同意自 111 年 8 月 1 日停辦外，曾列為專案輔導學校 15 校中，僅高苑科技大學（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更名為台鋼科技大學）1 校解除列管，解除列管原因係有企業注資，且無退場條例所列其他經營不佳情形，其餘 14 校停招停辦【停招 4 校（預計於 112 學年度結束時停辦）、停辦 10 校】，其中高鳳數位內容學院等 12 校於退場條例 111 年 5 月施行前已列為專案輔導學校，因未

能於改善期限內完成改善，經教育部核定列為停招停辦學校；台灣首府大學、東方設計大學等 2 校則為退場條例施行後，因有財務狀況顯著惡化，不能清償債務之事實或嚴重影響校務正常營運等情事，經該部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嗣學校主動申請停招停辦後經核定(同表 1)。顯示教育部雖組成查核輔導小組，定期對專案輔導學校進行查核及輔導，惟曾列為專案輔導學校 15 校中，14 校因招生狀況未能改善，致財務狀況惡化情形難以扭轉，已停招停辦，走向退場一途，現行輔導措施未見明顯成效，亟待強化預警學校諮詢輔導、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檢核、財務查核等監理措施，發揮早期預警功能，俾免預警學校未能改善遭列為專案輔導學校後，增加處理難度，並檢討現有專案輔導學校輔

導措施允適性及足夠性，有效協助學校改善經營困境，經函請教育部研謀改善。據復：經列為預警或專案輔導學校者，經輔導後已有 6 校恢復正常辦學，目前退場學校經輔導仍未改善，係因財務惡化、教學品質不佳、嚴重影響學生受教權情形而退場，為維護教職員生權益，以該基金補助學生轉學費用及墊付教職員工薪資等費用，協助學校平順退場。

(2) 學校停辦後衍生後續教師轉業不易及學生安置、轉學後適應不良，影響工作及就學權益，暨部分停辦學校校地長期荒廢衍生治安疑慮等潛在風險事項：教育部於 104 年 2 月設立大專校院高等教育人力躍升培訓及媒合平臺(配合退場條例施行，自 112 年度起平臺服務對象擴及至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並更名為「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人力躍升培訓及媒合平臺」)，並委託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維運，協助教師轉職及提供職涯諮詢轉介服務，惟平臺服務人數有

表 1 截至 112 年 11 月 24 日大專校院停招、停辦情形

單位：校

序號	學校名稱	停招	停辦	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時點	
				退場條例施行前	退場條例施行後
合計		4	11	12	2
1	高鳳數位內容學院		✓	✓	
2	永達技術學院		✓	✓	
3	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	
4	亞太創意技術學院		✓	✓	
5	南榮科技大學		✓	✓	
6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	✓	
7	臺灣觀光學院		✓	✓	
8	蘭陽技術學院		✓		
9	和春技術學院		✓	✓	
10	中州科技大學		✓	✓	
11	台灣首府大學		✓		✓
12	大同技術學院	✓		✓	
13	環球科技大學	✓		✓	
14	明道大學	✓		✓	
15	東方設計大學	✓			✓

註：1. 大同技術學院、環球科技大學、明道大學、東方設計大學等 4 校預計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結束時停辦。

2. 資料來源：整理自教育部提供資料。

限，成效欠佳，且職缺資訊時效性有待精進，前經本部通知檢討，據復於 111 年度委託案納入高階人才媒合轉介服務人次及成功轉職或轉介之比率，並逐年評估前開比率調整之可行性，及請受委託廠商指定專人定期檢查職缺時效性，以提升平臺效能。案經追蹤覆核結果，該平臺 112 年 7 至 12 月培訓 191 人次，諮詢媒合 148 人次，成功轉職 13 人，相較 111 年度（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6 月）培訓 396 人次，諮詢媒合 182 人次，成功轉職 27 人，仍未明顯提升，服務成效尚待改善。另停辦學校學生分發至其他學校繼續就讀後，退學率高於大專校院學生平均退學率，亟待瞭解學生退學原因及加強辦理訪視作業，積極協助學生解決就學相關問題，前經本部再函請檢討，據復學生多數因工作或經濟因素休退學，將持續協調並彈性提供學生選擇學校、由分發學校提供學生相關助學措施，以維護學生就學權益；112 年度疫情趨緩，業陸續辦理輔導及訪視作業，並請分發學校協助學生學習與輔導相關事宜。經再追蹤覆核結果，截至 112 年 10 月 15 日止，台灣首府大學等 11 所停辦學校，安置學生計 2,814 人，計有 566 人退學（表 2），學生安置轉學後適應不良等問題仍持續存在。顯示學校停辦退場，衍生教師轉業及學生安置、轉學後適應等問題，引起增加社會處理成本之議。據教育部提供資料，大同技術學院等 4 所停招學校將於 112 學年度結束時（113 年 7 月）停辦，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 2,181 人、教師 236 人、職員 234 人，教職員生高達 2,651 人（表 3）仍

表 2 停辦學校學生安置人數及退學情形

單位：人、%

序號	學校名稱	安置學生人數	安置學生退學人數	退學率
合計		2,814	566	20.11
1	高鳳數位內容學院	472	132	27.97
2	永達技術學院	498	137	27.51
3	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45	127	36.81
4	亞太創意技術學院	284	24	8.45
5	南榮科技大學	601	85	14.14
6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69	7	10.14
7	臺灣觀光學院	131	42	32.06
8	蘭陽技術學院	86	8	9.30
9	和春技術學院	18	—	—
10	中州科技大學	216	—	—
11	台灣首府大學	94	4	4.26

註：1. 資料基準日：112 年 10 月 15 日。

2. 資料來源：整理自教育部提供資料。

表 3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停招學校學生、教師及職員人數

單位：人

序號	學校名稱	合計	學生	教師	職員
合計		2,651	2,181	236	234
1	大同技術學院	195	145	24	26
2	環球科技大學	1,193	1,018	95	80
3	明道大學	808	673	63	72
4	東方設計大學	455	345	54	56

註：1. 資料基準日：112 年 10 月 15 日，休學生不計入。

2. 職員：含警衛、技工、工友。

3. 資料來源：整理自教育部提供資料。

面臨工作及就學權益問題。另停辦學校賸餘財產捐贈予政府機關或由其承接，須協調相關部會或地方政府承接意願後進行研商，若停辦學校存有債務問題，更須依法定程序處分財產以償還債務，事涉不同政府部門權責，增加處理難度，經查 11 所已停辦學校，截至 112 年 12 月 6 日止，賸餘財產之歸屬處理進度：A. 已完成（核准）改制或捐贈者，計有高鳳數位內容學院、南榮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臺灣觀光學院等 4 校；B. 已（規劃）由政府機關承接者，計有台灣首府大學、中洲科技大學、和春技術學院、永達技術學院、亞太創意技術學院等 5 校；C. 尚無具體處理進度者，計有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蘭陽技術學院等 2 校，顯示停辦學校賸餘財產之歸屬處理問題複雜，進度緩慢。又據媒體報導，永達技術學院 103 年 8 月 6 日停辦後，校地荒廢衍生治安疑慮；亞太創意技術學院 108 年 8 月 1 日停辦後，校園猶如荒城，傳出校產遭竊、用假人充當警衛等問題，凸顯私立大專校院退場後，因處理進度緩慢，易致校地長期荒廢並衍生治安疑慮之潛在風險事項，經函請教育部研謀改善。據復：人力躍升培訓及媒合平臺已訂定服務人次及教師成功轉職、轉介之媒合率等績效指標，並辦理人才職缺媒合交流會，增加教師轉職成功率；為加強關懷安置學生，於學生甫入學第一學期進行訪視及輔導，關懷學生學習適應情形，以協助安置學生順利完成學業；另為有效處理退場學校財產，行政院已陸續召開跨部會會議，針對已有承接機關之校地，請學校法人儘速辦理校地鑑價作業，俾利承接機關籌措經費辦理校地價購、過戶及評估提前進駐協助維持校園安全。

6. 111 年度重要審核意見追蹤查核情形

本部於 111 年度審核報告非營業部分所列重要審核意見，計有教育部協助私立大專校院因應少子女化趨勢對營運之衝擊，惟推動措施成效尚不顯著、大專校院學雜費收費基準亟待建構並落實合理調整機制、停辦學校學生安置其他學校就讀之退學率偏高，亟待賡續研謀精進，以降低少子女化之衝擊 1 項，經賡續追蹤查核實際辦理結果，因停辦學校學生安置其他學校就讀之退學率偏高改善情形未如預期，仍待繼續改善，經再研提審核意見詳「5. 重要審核意見(2)」。

該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審定，暨餘絀審定後現金流量及資產負債狀況，詳戊、附表、壹、各基金附表〔請至審計部全球資訊網之總決算審核報告查詢平台 (<https://auditreport.audit.gov.tw/>) 查閱〕。